



## 第五十七届会议

###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87 (f)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进一步执行情况

委内瑞拉：\* 决议草案

###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进一步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 1994 年 12 月 19 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第 49/122 号决议，

还回顾其 1996 年 12 月 16 日第 51/183 号、1997 年 12 月 18 日第 52/202 号和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89 号决议、大会第二十二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审查文件、<sup>1</sup> 以及 1999 年 12 月 22 日第 54/224 号、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99 号、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02 号和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8 号决议，并且又回顾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通过的《巴巴多斯宣言》<sup>2</sup> 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sup>3</sup>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sup>1</sup> 见 S-22/2 号决议，附件。

<sup>2</sup>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4.I.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

<sup>3</sup> 同上，附件二。

**考虑到** 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在南非约翰内斯堡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sup>4</sup>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结果执行计划》，<sup>5</sup> 该《宣言》和《执行计划》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重视并吁请大会在 2004 年举行一次国际会议，全面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

**回顾**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届大会的报告，<sup>6</sup>

**欢迎** 设立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

**认识到** 在发展方面种种挑战的范畴内，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遇到各种具体问题，因为它们面积小，位置偏远，地域分散，易受自然灾害打击，生态系统脆弱，运输和通信受到限制，远离市场，易受外生经济和金融震荡冲击，国内市场有限，缺少自然资源，淡水供应有限，严重依赖进口和有限的商品，可再生资源耗竭，并有人口移徙问题，

**还认识到**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实现可持续发展作出重大努力，并需要继续加强它们有效地参与多边金融和贸易体制的能力，

**重申** 必须将脆弱程度指数作为界定和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脆弱性问题的手段，并查明这些国家可持续发展面临的挑战，

**认识到** 这项工作对发展政策委员会承担的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鉴定、包括指定和定级标准的任务具有现实意义，

**注意到** 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为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所作的重大努力，并且各区域机构和全球机构需要通过提供充分财政和技术支助等措施，继续补充正在国家一级作出的努力，

**强调** 继续需要资助在执行《行动纲领》的范畴内提出的项目，特别是资助 1999 年 2 月 24 日至 26 日在纽约举行的捐助国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代表会议所提出的项目，<sup>7</sup> 以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及其组织在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期间提出的伙伴倡议，

在这方面**注意到** 国家和区域两级为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所做的筹备工作，并感谢新加坡政府作为东道主主持 2002 年 1 月 7 日至 11 日举行的首脑会议小岛屿国家联盟区域间筹备会议，

---

<sup>4</sup> A/CONF.199/20，第一章，决议 1，附件。

<sup>5</sup> 同上，决议 2，附件。

<sup>6</sup> TD/390。

<sup>7</sup> 见 A/S-22/4。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sup>8</sup>
2. **重申**迫切需要充分、有效地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sup>3</sup> 及大会第二十二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宣言和审查文件，<sup>1</sup> 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致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3. **欢迎**在国家、分区域和区域各级为执行《行动纲领》所作的努力；
4. **请**联合国系统相关机关和机构及区域委员会和区域组织在各自任务规定范围内，在自己的方案中采取具体措施，进一步执行《行动纲领》；
5. **决定**按照《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结果执行计划》<sup>5</sup> 的要求，在 2004 年举行一次包括首脑会议部分的国际会议，全面审查《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并欢迎毛里求斯政府表示愿意担任这次国际会议的东道主；
6. **还决定**上文第 5 段提到的全面审查应着重通过拟订一项务实的执行计划，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
7. **又决定**在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区域举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区域筹备会议，以及一次面向所有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区域间筹备会议，在国家、分区域和区域各级审查《行动纲领》，并为上文第 5 段提到的审查确定和发展专门针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投入；
8. **欢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拟订区域筹备会议所必需的国家方式和区域方式作出的初步努力，并吁请整个联合国系统、特别是联合国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多边金融机构和全球环境基金在国际一级及时制订便利举行上文第 5 和第 7 段所提会议的方式；
9. **决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担任上文第 5 段所提国际会议的筹备委员会，并负责全面审查《行动纲领》，审议并完成该纲领的执行计划；
10. **邀请**联合国全体会员国和专门机构、相关区域和国际机构和组织以及《21 世纪议程》确定的主要群体根据可持续发展委员的规则和程序及惯例，充分参与为进一步执行《行动纲领》并采取有效后续行动而确定的活动和全面审查的筹备工作；
11. **邀请**同小岛屿国家有关的所有国际会议，包括区域和区域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会议为全面审查及其筹备进程提供相关投入；
12. **要求**立即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股，以协助筹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全面审查工作；

<sup>8</sup> A/57/131。

13. **还要求**各区域委员会准成员以它们与参加 1994 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和 1999 年关于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大会特别会议相同的观察员身份，参与上文提到的全面审查及其筹备工作；

14. **还请求**所有相关组织在 2004 年年底之前完成拟订脆弱程度指数的工作，要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和需要；

15. **决定**在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进一步执行情况”的分项目；

16.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交报告。

---